

政采云合同直录备案协议书

甲方：中共岑溪市委员会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

乙方：岑溪市宝马矿泉水经销部

经甲乙双方协议，甲方计划采购乙方桶装水80桶，待乙方供完80桶后双方结算，根据政采云平台采购承诺优惠后结算实际货物费用为 1600.00 元。（具体采购明细详见附件发票清单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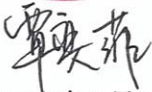
清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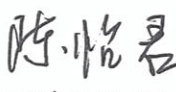
货物名称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桶装矿泉水	80	20	1600
合计			1600

注：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本合同壹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中共岑溪市委员会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

乙方：岑溪市宝马矿泉水经销部

代表签字：
签订日期：2026年9月2日

开户银行：岑溪市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
对公账号：400512010120710311
代表签字：
签订日期：2026年9月2日